附件4

单位同意报考证明

兹有我单位在职人员 　 ,性别 ，民族： ，身份证号码 。我单位为

（行政机关/事业单位)，该同志为正式工作人员，从

年 月至 年 月在我单位工作，同意其参加中共平阳县委党校（中共浙江省委党校平阳分校）2024年引进紧缺急需人才招考。若其通过考试并被录用，将积极配合做好其工资、党团关系及人事档案关系转移等相关工作。

特此证明。

所在单位 主管部门

（盖章） 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